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8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認購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各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根據各認購協議的條款，各認購事項已於2023年7月19日完成。合共17,060,000股股份、12,780,000股股份及12,780,000股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56港元分別成功向認購方A、認購方B及認購方C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開支後)約為23,817,000港元。本公司按本公告「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一段所載方式已動用／擬動用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合共42,62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認購事項完成前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0%；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及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6.67%。以下載列本公司於認購事項完成前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認購事項完成前		認購事項完成後及 於本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b>董事、前董事及主要股東</b>				
丁志鋼(附註1)	34,070,092	16.0	34,070,092	13.3
于路(附註2)	17,252,250	8.1	17,252,250	6.8
Seashore Fortune Limited(附註3)	9,354,362	4.4	9,354,362	3.7
<b>公眾股東</b>				
認購方A	—	—	17,060,000	6.7
認購方B	7,500,000	3.5	20,280,000	7.9
認購方C	7,500,000	3.5	20,280,000	7.9
其他公眾股東	<u>137,432,156</u>	<u>64.5</u>	<u>137,432,156</u>	<u>53.7</u>
<b>總計</b>	<u><u>213,108,860</u></u>	<u><u>100.0</u></u>	<u><u>255,728,860</u></u>	<u><u>100.0</u></u>

附註：

1. 丁志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于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 Seashore Fortune Limited由岳京興先生(「岳先生」)全資擁有。岳先生為董事會前主席兼前執行董事，彼於2023年6月5日辭任該等職務。
4. 上表所示百分比為概約數字，並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十分之一個百分點。因此，上表所示的總計數字未必為其上所列數字之算術總和。

## 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

本公司自認購事項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23,817,000港元，並自2023年6月2日完成的股份認購事項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7,516,000港元，合共約41,333,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總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當中約18,378,000港元以清償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若干債務。本公司擬動用額外約2,959,000港元以清償本公司在2023年8月11日或之前到期的若干債務。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19,996,000港元擬動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其中(i)約3,996,000港元擬用於員工成本；(ii)約3,000,000港元擬用於本集團產品的研發活動中所主要涉及的委託開發費、研發材料費用和檢測費用；及(iii)約3,000,000港元擬用於專業費用支付。

本公司正在審視對外借款及/或應付款情況。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擬先保留作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的流動資金儲備。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用途之任何更新將適時於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披露。

有見於獨立核數師於本公司2022年年報中不發表意見，本公司希望兩次的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將有助改善本集團的業務。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磊

香港，2023年7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磊女士、劉偉樑先生及江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于路先生及丁志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岳明先生、盧韻雯女士及鄒合強先生。